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
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

总目录

第一部分：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第二部分：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严禁复制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严禁复制

建设单位：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
有限公司

电话：13735804223

传真：/

邮编：311228

地址：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
三丰路 129 号

编制单位：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
有限公司

电话：13735804223

传真：/

邮编：311228

地址：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
三丰路 129 号

目 录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	1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情况	3
表三、 环境保护措施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8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9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4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6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36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图

附件

- 附件 1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
- 附件 2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3 竣工及调试公示信息
- 附件 4 监测期间工况
- 附件 5 项目产品产能
- 附件 6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 附件 7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统计表
- 附件 8 项目固废产生统计表
- 附件 9 排放口信息
- 附件 10 危废协议、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 附件 11 检测报告及质控报告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改				
建设地点	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汽车车身焊接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5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5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6 年 1 月-2026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 年 1 月 12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2026 年 1 月 19 日		
环评报告表受理部门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上海普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上海普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626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0.4%
实际总概算	4626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比例	0.4%

<p>验收监测依据</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23 日起施行）</p> <p>[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7]《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 2 月 10 日起施行）；</p> <p>[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起施行）；</p> <p>[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起施行）；</p> <p>[10]《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环发〔2009〕89 号）；</p> <p>[11]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起施行）；</p> <p>[12]《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2 年 8 月 1 日。</p> <p>[13]《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2025 年 10 月）；</p> <p>[14]备案受理书（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杭环钱环备〔2025〕45 号，2025 年 10 月 22 日）；</p> <p>[15]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3010007730765XE003Y）；</p> <p>[16]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p>
---------------	--

验收监 测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1.废水								
	本项目焊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临江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类标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详见表 1-1~1-2。								
	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单位：mg/L（除 pH 外））								
	序号		项目					三级	
	1		pH（无量纲）					6~9	
	2		SS					400	
	3		BOD ₅					300	
	4		COD _{Cr}					500	
	5		NH ₃ -N					35	
	6		总磷（以P计）					8	
7		石油类					20		
8		动植物油					100		
注①：氨氮排放标准参考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 35mg/L 的限值要求。									
表 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mg/L（除 pH 外））									
标准级别	pH	SS	COD _{Cr}	BOD ₅	氨氮*	TP	石油类	动植物油	
一级A标准	6~9	10	50	10	5（8）	0.5	1	1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0C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0C 时的控制指标。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焊接废气。									
有组织排放的焊接废气（DA001）中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详见表 1-3~1-4。									

表 1-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 (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最高点浓度	1.0
非甲烷总烃	/	/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表 1-4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标准
非甲烷总烃 (NMHC)	6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 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详见表 1-5。

表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适用区类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	3 类	65 dB (A)	55 dB (A)

4. 固体废物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妥善处理，不得形成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5.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量、化学需氧量、氨氮、VOCs、烟粉尘，详见表 1-10。

表 1-10 总量控制建议值（单位：t/a）

总量控制指标	现有项目审批量	本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单位 t/a）
COD _{Cr}	/	0.036
NH ₃ -N	/	0.002
VOC _s	/	/
烟粉尘	/	0.018
废水量	/	720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情况

2.1 工程建设内容：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现厂址位于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丰悦路 666 号。

现企业因发展需要，拟投资 12767 万元，新租用浙江中特幕墙有限公司所属的位于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的12767m²工业用房作为生产用房。企业通过购置点焊机器人、交直流焊机、电极修磨器等设备，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

企业已建项目审批情况详见表 2-1，排污许可申领情况详见表 2-2。

表 2-1 已建项目审批情况汇总表

序号	报批的项目	环评审批文号	投产情况	验收情况
1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套冲焊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杭前指[2014]21号	已投产	/
2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套冲焊件项目环境影响补充说明》	/	已投产	2016 年 3 月通过验收，大江东环验[2016]4 号
3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5 万件冲压焊接件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大江东环评批[2018]15 号)	已投产	2019 年 7 月通过自主验收
4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 万件冲压焊接件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	杭环钱备[2020]49号	已投产	2022 年 3 月通过自主验收
5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 万件冲压焊接件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	杭环钱环备[2022]33号	已投产	2023 年 3 月通过自主验收
6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热成型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	杭环钱环备[2025]34号	调试中	验收中
7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	杭环钱环备[2025]45号	调试中	验收中

表2-2 企业排污登记情况

生产经营地址	单位名称	登记编号	审批通过时间	管理级别
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9133010007730765XE003Y 有效期 2026-01-06 至 2031-01-05	2026-01-06	登记管理

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开工建设，主体工程基本竣工（竣工日期：2026 年 1 月 3 日）开始废水、废气环保设施调试工作（调试开始日期：2026 年 1 月 4 日）。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此次验收为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的规定和要求，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 月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依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杭州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2 日，1 月 14 日，1 月 19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在收集相关技术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采用昼夜二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全年工作 300 天。具体建设内容详见表 2-3。

表 2-3 实际建设与环境影报告表工程对照一览表

类型		环评中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一致性
主体工程		依托租用车间位置，布置新增的涂胶，焊接等工序相关设备。	依托租用车间位置，布置新增的涂胶，焊接等工序相关设备。	一致
辅助工程		依托现有办公区域。	依托现有办公区域。	一致
依托工程	固废	依托一期危废仓库。	依托一期危废仓库。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设置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管道系统。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最终由杭州萧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江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最终由杭州萧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江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一致
	噪声	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门窗；在设备选型上，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减少噪声影响；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避免非正常运作噪声的产生。	已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已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	一致
	废气	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高效滤筒除尘后 15m 高空排放。	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高效滤筒除尘后 15m 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一致
		涂胶废气：车间通风排放	涂胶废气车间通风排放	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委托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固废委托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致	

储运工程	储罐	无	无	一致
	物料输送	汽车运输	汽车运输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当地电力部门供应。	由当地电力部门供应。	一致
	供水	由当地自来水厂供给。	由当地自来水厂供给。	一致
	排水	园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污水和雨水分别汇集后统一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和雨水管道。	园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污水和雨水分别汇集后统一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和雨水管道后排放。	一致

2.2 主要产品及产量

本项目生产规模一览表详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生产规模一览表（单位：万套）

产品名称	本项目审批数量	本项目验收数量	26年1月产量
汽车车身焊接件	20 万套/年	20 万套	1万套

2.3 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5。

表 2-5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设施名称	备注	单位	环评审批新增（全厂）数量	实际数量	增减情况
1	点焊机器人	KR2100	台	90	76	-14
2	抓取机器人	KR2100	台	32	24	-8
3	弧焊机器人	松下	台	12	13	+1
4	交直流焊机	400KVA	台	8	11	+3
5	电极修磨器	小原定制	台	80	76	-4
6	涂胶系统	固瑞克定制	台	7	7	0
7	水气单元	焊接配套	台	1	1	0
8	点焊夹具	/	台	若干	若干	0
9	补丁板夹具	/	台	若干	若干	0
10	弧焊夹具	/	台	若干	若干	0
11	抓手	/	台	若干	若干	0
12	快换夹具底座	/	台	若干	若干	0
13	超声波焊点测量仪	/	台	1	1	0
14	万能试验机	/	台	1	1	0
15	金相切割机	/	台	1	0	-1
16	金相镶嵌机	/	台	1	0	-1
17	金相抛磨机	/	台	1	0	-1
18	金相显微镜	/	台	1	1	0
19	压力测量仪	/	台	2	0	-1
20	空压机	20 立方	台	2	2	0

21	卧式离心泵+冷却塔	用于焊接冷却	台	2	2	0
----	-----------	--------	---	---	---	---

结论：部分设备数量发生变化，但产能、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排放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4 原辅材料消耗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详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种类	名称	原辅料计 量单位	环评审批新增 (全厂)使用 量	1 月使用 量	折算年使 用量	增减情况	其他
原 辅 料	壳体	t/a	1400	47	940	-460	/
	焊丝、焊条	t/a	10	0.45	9	-1	/
	CO ₂	m ³ /a	40	1.8	36	-4	焊接保护气体
	液氮	m ³ /a	5	0.15	3	-2	焊接保护气体
	电焊密封胶	t/a	0.32	0.01	0.2	-0.12	16kg/桶

注 1：验收调查期间产品产能为 1 万套，折算验收原辅料使用达产量=验收监测期调查期间原辅料使用量/验收调查期间产品产能*环评产品产能。

结论：达产年消耗量未超环评审批量。

2.5 给排水

2.5.1 给排水

项目用水由当地给水管网供给。本项目焊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临江水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类标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

2.5.2 排放量

本项目焊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废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天计算，排水量按 80% 计，则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4t/d，720t/a。

2.6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周边概况

项目位于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本项目东侧紧邻浙江中特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再往东为新垦路、顾家家居；南侧紧邻浙江中特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再往南为三丰路、浙江西子势必锐航空工业公司；西侧为杭州优科豪马橡胶制品公司；北侧隔浙江中特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为塞莱斯实业（杭州）有限公司。

(2) 车间平面布局

项目租用生产车间，布置涂胶、焊接等区域。地理位置图、周边环境概况图、厂区平面图详见附件。

2.7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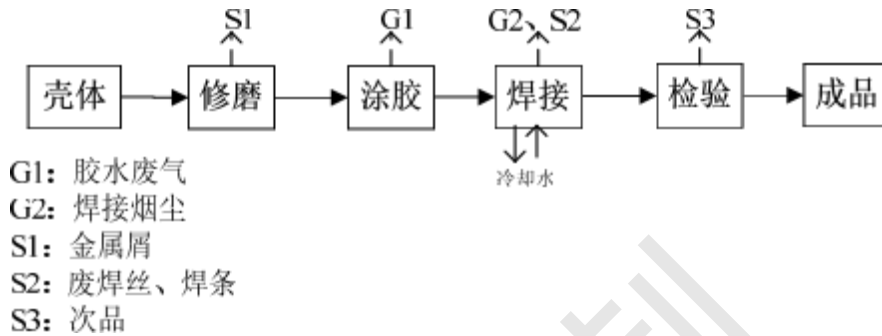


图 2-2 汽车车身焊接件生产工艺图

工艺说明:

本项目工艺较为简单，主要是对外购的壳体采用修磨、涂胶、点焊、弧焊等焊接工艺，检测合格即为成品。

电极修磨器：一种用于对焊接电极进行修磨处理的设备，达到恢复电极尺寸和形状、去除电极表面杂质、提高焊接质量的目的。

涂胶：点焊密封胶是一种在焊接前涂布于钣金件搭接处的密封材料，核心功能是解决焊接部位的缝隙密封、防漏、防腐及补强问题。

点焊：一种电阻焊方法，将焊件表面清理干净后，叠放在两电极之间，施加一定压力使焊件紧密接触。然后接通电流，电流通过焊件接触面上的电阻产生热量，使接触点处的金属迅速加热至熔化状态，形成液态熔核。断电后，在压力继续作用下，熔核冷却凝固，形成焊点，将焊件连接在一起。

弧焊：利用电弧作为热源的熔焊方法，在电极与焊件之间形成电弧。电弧是一种强烈的气体放电现象，具有极高的温度和能量密度。电极材料在电弧高温作用下熔化，并形成熔滴过渡到焊件表面，与焊件金属熔合形成熔池。随着电弧的移动，熔池冷却凝固，形成焊缝，从而实现焊件的连接。

根据工艺流程和产污流程分析可知，项目在营运过程污染因子如下：

[1]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 [2] 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胶水废气。
- [3] 噪声：主要为各类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 [4]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金属屑、废焊丝、焊条、次品、废胶水外包装、普通废包装、含油抹布与手套、集尘灰。

2.8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要求，项目变化无重大变化。

表 2-7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判定表

序号	类别	具体内容	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与环评一致	不涉及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不新增产能	不涉及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新增产能，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常规污染物排放量均不增加	不涉及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新增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不涉及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与环评一致，地点在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①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②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③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④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与环评一致	不涉及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与环评一致	不涉及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与环评一致	不涉及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管网	不涉及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与环评一致	不涉及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与环评一致	不涉及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与环评一致	不涉及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与环评一致	不涉及

表三、环境保护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气

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胶水废气。废气类别、污染物、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情况详见表 3-1，废气处理设施工艺图详见图 3-1、废气处理设施现场图详见图 3-2。

表 3-1 废气类别、污染物、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废气来源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排气筒		排放去向
			编号	治理设施名称	编号	高度	
焊接废气	焊接	颗粒物	TA001	滤筒除尘	DA001	15m	大气环境
胶水废气	涂胶	非甲烷总烃	/	/	/	/	

焊接废气→滤筒除尘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

胶水废气→无组织排放

图 3-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含监测点位）



图 3-2 废气处理设施现场图

3.2 废水

废水类别、污染物、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情况详见表 3-2。

表 3-2 废水类别、污染物、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名称	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编号	治理设施名称	编号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	TW001	化粪池	DW001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市政管网

★003
生活污水→化粪池——→市政管网

图 3-3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含监测点位）



污水排放口及标识标牌

图 3-4 污水排放口现场图

3.3 固体废物

本项目建立 1 座一般固废仓库（TS001），面积分别为 42m²；危废产生后运至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一期厂房危废仓库（TS002）暂存，面积为 10m²，危险废物仓库内内置防漏托盘并分区，标识标牌上墙。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详见表 3-3。

表 3-3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单位: t)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年产生量	1月产生量	折算验收达产量	利用处置方式
1	金属屑	金属屑	一般固废	/	1t/a	0	1t/a	外卖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2	废焊丝、焊条	废焊丝、焊条	一般固废	/	0.8t/a	0	0.8t/a	
3	次品	不合格产品	一般固废	/	2t/a	0.1t	2t/a	
4	普通废包装	包装袋、箱	一般固废	/	0.05t/a	0.002t	0.04t/a	
5	集尘灰	废气处理	一般固废	/	0.074t/a	0	0.074t/a	
6	含油抹布与手套	设备检修	危险固废	HW49 (900-041-49)	0.1t/a	0	0.1t/a	暂存危险废物仓库,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	废胶水外包装	沾有胶水的废包装	危险固废	HW08 (900-041-49)	0.014t/a	0	0.014t/a	
注 1: 调查期间, 金属屑, 废焊丝、焊条, 集尘灰, 含油抹布与手套, 废胶水外包装未产生, 达产产生量参考环评量。 注 2: 验收调查期间产品产能为 1 万套, 折算验收达产量=验收监测期调查固体废物产生量/验收调查期间产品产能*环评产品产能。 注 3								
								
危废仓库				一般固废仓库				

图 3-5 固废仓库图

3.4 噪声

本项目设备合理布局, 采用隔声门窗; 在设备选型上, 选用低噪声设备; 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 减少噪声影响; 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 避免非正常运作噪声的产生。

3.5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3.5.1 环境防范设施及应急措施调查

(1) 环境风险管理机构

公司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队伍，专门负责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与处置。

(2) 应急物资

公司已根据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和危害程度，配备了相应的污染物收集、安全防护、应急通信和指挥、消防设施、医疗救护物资等应急物资。

3.5.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 污水排放口及在线监测

项目设有 1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排放口无在线监测系统。

(2) 雨水排放口及在线监测

项目设有 1 个雨水排放口，已纳入市政雨水管网，雨水排放口无在线监测系统。

(3) 废气排放口及在线监测

项目设有 1 个废气排放口，废气排放口信息详见表 3-6，废气排放口无在线监测系统。

表 3-6 废气排放口信息一览表

废气名称	废气处理设施名称	排气筒高度	管径 (m)	采样口及采样平台设置情况
焊接废气	滤筒除尘	15m	0.53	废气排放口均设置了标准采样口，并建有永久性采样平台

3.5.3 其他设施

(1) 环保机构设置及环保管理制度

公司行政管理部负责全公司环保的日常监督及管理工作。制订有《开、停工期间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制度》等环保规章制度及各岗位操作规程，并定期对全公司职工进行环保教育及培训。

(2) 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

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本项目实施后全厂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3) 排污许可登记

项目已申领含本项目内容的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3010007730765XE003Y，有效期 2026 年 01 月 06 日至 2031 年 01 月 05 日）。

3.6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6.1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3-7。

表 3-7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评要求治理或处置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落实或一致
废气	DA001 焊接废气	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高效滤筒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现有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DA001)	焊接设备上已设置集气罩，焊接废气经高效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一致
	胶水废气	车间通风后通过车间门窗无组织排放	胶水废气通过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一致
废水	DW0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至萧山临江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至萧山临江水处理厂	一致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门窗；在设备选型上，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减少噪声影响；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避免非正常运作噪声的产生。	合理布局设备，已采用隔声门窗；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	一致
固废	<p>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屑、废焊丝、焊条、次品、普通废包装、集尘灰由企业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进行综合利用；含油抹布与手套、废胶水外包装属于危险废物，要求企业收集后在厂区内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p>		<p>金属屑、废焊丝、焊条、次品、普通废包装、集尘灰由企业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进行综合利用；含油抹布与手套豁免与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清运，废胶水外包装环评中危废代码为 (HW08 900-249-08)，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5 年版) 中 (HW08 900-249-08) 为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而废胶水外包装不包含矿物油，所以签订危废协议时代码为 (HW08 900-041-49，含有或者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的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由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处置。已建设 42m² 的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产生后暂存至一期厂房危废仓库，面积为 10m²。</p>	已落实，明确危废处置单位

3.6.2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4626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约占投资总额 0.4%。环保投资情况详见表 3-8。

表 3-8 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项目	实际投资 (万元)
项目总投资	20

环 保 投 资	废水治理	雨污分流、化粪池	4
	废气治理	废气处理设备	12
	噪声治理	隔声	2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	0.6
		危废暂存仓库	1.4
其他	环境风险防范	0	

严禁复制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结论

综上所述，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投产时，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能达到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周边环境质量能够维持现状，不会对周边环境敏感点产生明显影响。

综合分析，该项目建设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令第 682 号)“四性五不准”要求，符合“三线一单”要求，符合《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中规定的审批原则。不违背当地规划和产业政策，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各类污染源并做到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来看，该项目在所选地址实施是可行的。

4.2 备案受理书

浙江省“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试点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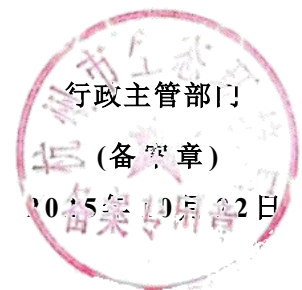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

编号：杭环钱环备[2025]45 号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提交申请备案的请示、新建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信息公开情况说明、浙江省“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试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书等材料已收悉，

同意备案。项目产生实际排污前需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在竣工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相关验收工作。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控措施按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中的 9.2 条款的要求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检测过程严格执行环境保护部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技术。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按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进行。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检测仪器使用前均经过校准；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5.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监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动植物油类		0.06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20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007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5.2 监测仪器

表 5-2 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仪器编号	计量检定情况
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十万分之一天平	MS105DU	2021-029	已检定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2016-135	已检定
		滤膜（滤筒）平衡称量系统	ZR-5102 型	2021-040	已检定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PannaA60	2021-095	已检定

	颗粒物	万分之一天平	BSA224S	2023-003	已检定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2016-135	已检定
	总悬浮颗粒物	十万分之一天平	MS105DU	2021-029	已检定
		滤膜（滤筒）平衡称量系统	ZR-5102 型	2021-040	已检定
废水	pH 值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SX836	2022-073	已检定
	化学需氧量	标准 COD 消解器	/	2017-040	已检定
		聚四氟乙烯滴定管	50.0mL	QJ-21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SPX-250B	2024-043	已检定
		生化培养箱	LRH-250	2020-044	
		溶解氧测定仪	4010-1W	2023-007	已检定
	氨氮、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023-001	已检定
	悬浮物	万分之一天平	BSA224S	2023-003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2016-135	已检定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024-048	已检定
		声校准器	AWA6223F	2023-093	已检定

5.3 人员资质

杭州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人员都经培训拿到上岗证以后才能上岗检测，本项目检测人员上岗证情况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检测人员上岗证情况一览表

检测人员	上岗证编号
胡楠	AL125006
陈俊宇	ALSX2426
杨仁强	AL125054
葛国强	AL124051
尧圣杰	AL123030
来曹彬	AL123041
李小琴	AL124031
郑梅群	AL124054
王若丹	AL125004

5.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废气主要监测指标质控结果统计见表 5-4~7。

表 5-4 废气质控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测得值(mg/L)	定值(mg/L)	编号/有效期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判定
非甲烷总烃	2.77	2.87	BJ2503120011 (2026.03.17)	-3.5	±10	合格
	2.73			-4.9		
	2.78			-3.1		
	2.94			2.4		

表 5-5 废气质控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样品编号(HC251215002)	采样前均值(g)	采样后均值(g)	样品重量 m (g)	平均标干采样体积 V _{nd} (L)	样品浓度 C _{nd} (mg/m ³)	结果判定
低浓度颗粒物	001-04K	13.52157	13.52170	0.00013	2230.3	<1.0	合格
	001-07K	13.47921	13.47935	0.00014	2339.5	<1.0	合格

备注：2 次称量结果间最大偏差应≤0.00020g，以 2 次称量的平均值作为称量结果。

计算公式： $C_{nd} = \frac{m}{V_{nd}} \times 10^6$ 样品小于检出限时，应≤±0.00050

表 5-6 废气质控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采样后滤膜质量(g)		平均值 M ₂ (g)	标准滤膜 (g)	样品重量 (g)	绝对偏差 (g)	结果判定
总悬浮颗粒物标准滤膜 34	0.32457	0.32411	0.32409	0.32395	0.00014	±0.00050	合格

表 5-7 废气实验室平行双样测定结果（精密度控制）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HC251215002)	检测结果 (mg/m ³)	平行样结果 (mg/m ³)	相对偏差 (%)	最大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非甲烷总烃	008-35	0.91	0.91	0	20	合格
	004-35	0.79	0.82	1.9	20	合格
	005-35	2.81	3.25	7.3	20	合格
	006-35	1.85	1.90	1.3	20	合格
	007-35	0.80	0.78	1.3	20	合格
	004-15	0.86	0.89	1.7	20	合格
	005-15	0.65	0.65	0	20	合格
	006-15	0.72	0.74	1.4	20	合格
	007-15	0.73	0.65	5.8	20	合格
008-15	0.64	0.61	2.4	20	合格	

5.5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废气主要监测指标质控结果统计见表 5-8~10。

表 5-8 废水加标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样品编号(HC251215002)	加标量 (ug)	测得值 (ug)	原样品测得值 (ug)	回收率%	允许回收率%	结果判定
总磷	003-08	4.0	12.3	8.56	93.5	90-110	合格

	003-28	4.0	6.83	2.76	102	90-110	合格
--	--------	-----	------	------	-----	--------	----

表 5-9 废水水质控制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测得值(mg/L)	定值(mg/L)	编号/有效期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判定
氨氮	4.94	4.98±0.25	25011070 (2027.01.14)	-0.8	±5.0	合格
	5.01			0.6		
总磷	0.745	0.750±0.038	F0035555 (2026.08.02)	-0.7	±5.0	合格
	0.714			-4.8		合格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10.4	10.9±0.9	H3004663 (2026.7.17)	-4.6	±8.2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6	120±12	25041161 (2028.08.13)	-3.5	±10	合格
	115			-4.5		
化学需氧量	166	160±10	24101063 (2027.10.27)	3.8	±6.2	合格

续表 5-9 废水水质控制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测得值 (无量纲)	定值 (无量纲)	编号/有效期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判定
pH 值	7.04	7.06±0.05	B25030542 (2028.04.02)	-0.3	0.7	合格
	7.03			-0.4		

表 5-10 废水实验室平行双样测定结果（精密度控制）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HC251215002)	检测结果 (mg/L)	平行样 结果(mg/L)	相对偏差 (%)	最大允许 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化学需氧量	003-05	211	198	3.2	10	合格
氨氮	003-05	1.88	1.75	3.6	10	合格
	003-08	2.56	2.51	1.0	10	合格
	003-25	1.79	1.70	2.6	10	合格
	003-28	1.53	1.59	2.0	10	合格
总磷	003-05	0.23	0.20	7.0	10	合格
	003-08	0.35	0.34	1.5	10	合格
	003-25	0.14	0.15	3.5	10	合格
	003-28	0.11	0.11	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003-09	68.2	72.6	3.2	20	合格
	003-10	75.3	75.0	0.2	20	合格
	003-11	50.0	70.7	18	20	合格
	003-12	55.0	76.0	17	20	合格
	003-29	27.8	34.6	11	20	合格
	003-30	30.4	34.6	6.5	20	合格
	003-31	34.0	32.7	2.0	20	合格
	003-32	32.6	30.7	3.0	20	合格

5.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进行校准且校准合格。

表 5-11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

现场测量仪器校准结果表（2026 年 1 月 12 日）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及标准值	校准器声级值 dB (A)	校准值 dB (A)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测量前	测量后		
噪声分析仪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 2024-048	AWA6221F 型声校准计 2023-093	94.0	93.8	93.8	±0.5dB (A)	合格
现场测量仪器校准结果表（2026 年 1 月 14 日）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及标准值	校准器声级值 dB (A)	校准值 dB (A)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测量前	测量后		
噪声分析仪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 2024-048	AWA6221F 型声校准计 2023-093	94.0	93.8	93.8	±0.5dB (A)	合格

注：本章节质控数据均由杭州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供。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现场勘查、资料查阅，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内容，详见表 6-1。

6.1 废水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6-1，监测点位图见图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6.2 废气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6-2，废气监测点位布置见图 6-1。

表 6-2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废气	有组织废气	焊接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颗粒物	
		焊接废气排放口 DA001	低浓度颗粒物	
	厂界无组织	上风向周界外 10m 范围内的浓度最高点 1 个点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下风向周界外 10m 范围内的浓度最高点 3 个点		
厂区内无组织	厂区内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6.3 厂界噪声监测

在项目厂界四周布设 4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东侧、南侧、西侧和北侧 1 米处各设 1 个监测点位，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6-3，噪声监测点位布置见图 6-1。

表 6-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企业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每天昼、夜间各 1 次

6.4 固体废物调查

调查本项目固体废物的来源、性质、统计分析产生量，检查相应的处理处置方式。涉及危险废物的，查阅相应记录。

6.5 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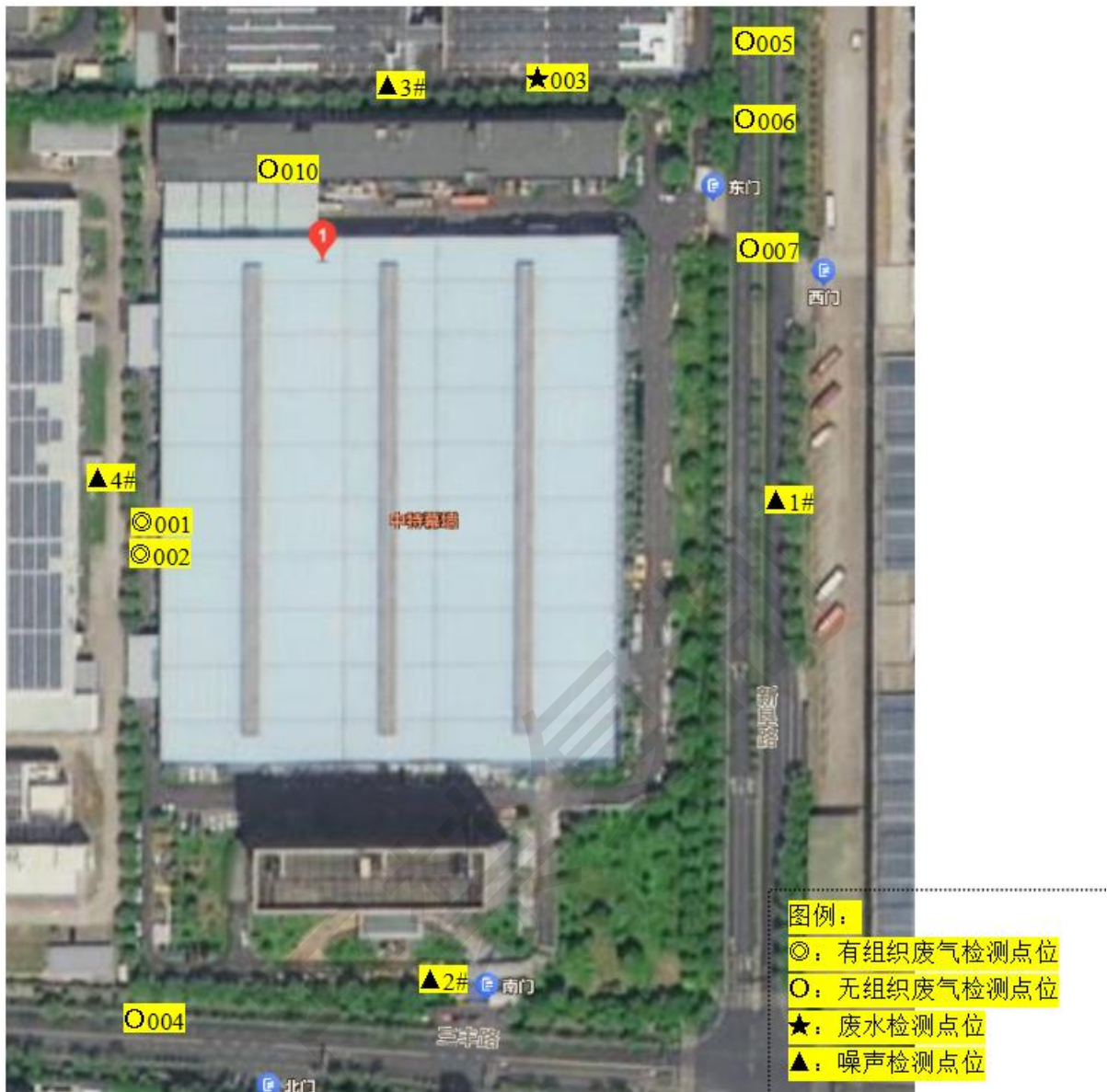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附录 3 工况记录推荐方法，根据产品监测期间的实际产能记录在监测期间的工况。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年工作 300 天。验收监测期间（2026 年 1 月 12 日，1 月 14 日，1 月 19 日），公司正常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监测期间生产情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

产品名称	环评审 批产能	环评设 计日产 能	1 月 12 日		1 月 14 日		1 月 19 日	
			监测日 期产能	负荷%	监测日 期产能	负荷%	监测日 期产能	负 荷%
汽车车身焊接件 技术改造项目	20 万 套	0.067 万 套	0.06 万 套	89.6	0.055 万套	82.1	0.06 万 套	89.6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

①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焊接废气（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新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限值。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7-2。

表 7-2 焊接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处理设施	/	/					
排气筒高度	m	/					
采样日期	/	01 月 14 日			01 月 19 日		
管道截面积	m ²	0.1963					
测试断面	/	DA001 废气排放进口（002）					
测点烟气温度	°C	16.3	15.5	14.5	8.7	9.0	8.3
烟气含湿量	%	1.73	1.79	1.86	1.73	1.69	1.77
测点烟气流速	m/s	20.5	20.0	19.7	20.4	20.3	20.2
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1.35×10 ⁴	1.32×10 ⁴	1.30×10 ⁴	1.39×10 ⁴	1.38×10 ⁴	1.38×10 ⁴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0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0.135	0.132	0.130	0.139	0.138

表 7-3 焊接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处理设施	/	滤筒除尘
排气筒高度	m	15

采样日期	/	01 月 14 日			01 月 19 日			
管道截面积	m ²	0.4418						
测试断面	/	DA001 废气排放出口 (001)						
测点烟气温度	°C	14.6	13.4	12.8	12.6	12.2	11.7	
烟气含湿量	%	1.67	1.72	1.79	2.18	2.23	2.28	
测点烟气流速	m/s	8.0	8.6	8.7	8.9	8.7	8.7	
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1.19×10 ⁴	1.29×10 ⁴	1.31×10 ⁴	1.34×10 ⁴	1.31×10 ⁴	1.31×10 ⁴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0	<1.0	<1.0	<1.0	<1.0	
	标准限值		120mg/m ³					
	是否达标		已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97×10 ⁻³	6.44×10 ⁻³	6.53×10 ⁻³	6.71×10 ⁻³	6.57×10 ⁻³	6.57×10 ⁻³
	标准限值		3.5kg/h					
	是否达标		已达标					

表 7-2-3 监测数据引自杭州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2026-H-114)。

②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相关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7-4-7,气象参数表详见表 7-8。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地点	采样时间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上风向 004	第一次	0.185
	第二次	0.193
	第三次	0.189
下风向 005	第一次	0.299
	第二次	0.264
	第三次	0.238
下风向 006	第一次	0.311
	第二次	0.290
	第三次	0.299
下风向 007	第一次	0.275

		第二次	0.297
		第三次	0.300
上风向 004	2026.01.14	第一次	0.201
		第二次	0.199
		第三次	0.206
下风向 005		第一次	0.297
		第二次	0.287
		第三次	0.247
下风向 006		第一次	0.318
		第二次	0.280
		第三次	0.313
下风向 007		第一次	0.280
		第二次	0.339
		第三次	0.318
标准限值			1.0
是否达标			已达标

表 7-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地点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上风向 004	2026.01.12	第一次	1.99
		第二次	2.61
		第三次	3.83
		第四次	3.59
		第五次	2.09
		第六次	1.89
		第七次	1.43
		第八次	1.86
		第九次	1.24
		第十次	2.99
		第十一次	2.06
		第十二次	0.88
下风向 005	2026.01.12	第一次	0.83
		第二次	0.75
		第三次	0.65
		第四次	0.70
		第五次	0.85

		第六次	0.66
		第七次	0.66
		第八次	0.70
		第九次	0.67
		第十次	0.63
		第十一次	0.66
		第十二次	0.65
下风向 006	2026.01.12	第一次	0.68
		第二次	0.48
		第三次	0.65
		第四次	0.79
		第五次	0.59
		第六次	0.62
		第七次	0.60
		第八次	0.64
		第九次	0.61
		第十次	0.78
		第十一次	0.99
		第十二次	0.73
下风向 007	2026.01.12	第一次	2.19
		第二次	0.92
		第三次	0.63
		第四次	0.80
		第五次	0.67
		第六次	0.53
		第七次	0.63
		第八次	0.58
		第九次	0.69
		第十次	1.49
		第十一次	0.73
		第十二次	0.69
标准限值			4.0
是否达标			已达标

表 7-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地点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上风向 004	2026.01.14	第一次	0.68
		第二次	0.76
		第三次	0.78

		第四次	0.85
		第五次	3.51
		第六次	1.07
		第七次	0.88
		第八次	0.82
		第九次	0.89
		第十次	1.03
		第十一次	0.82
		第十二次	0.80
下风向 005	2026.01.14	第一次	0.85
		第二次	1.06
		第三次	0.97
		第四次	0.92
		第五次	1.33
		第六次	1.29
		第七次	0.69
		第八次	0.98
		第九次	0.87
		第十次	1.14
		第十一次	1.04
		第十二次	3.03
下风向 006	2026.01.14	第一次	1.86
		第二次	3.89
		第三次	2.45
		第四次	1.00
		第五次	1.02
		第六次	0.98
		第七次	1.03
		第八次	0.99
		第九次	1.15
		第十次	0.97
		第十一次	3.26
		第十二次	1.88
下风向 007		第一次	1.25

		第二次	1.31
		第三次	1.24
		第四次	0.97
		第五次	1.67
		第六次	1.20
		第七次	1.93
		第八次	0.98
		第九次	0.92
		第十次	1.01
		第十一次	0.93
		第十二次	0.79
标准限值			4.0
是否达标			已达标

表 7-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地点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瞬时值	小时值	
厂区内 008	2026.01.12	第一次	0.75	0.73
		第二次	0.70	
		第三次	0.76	
		第四次	0.69	
	2026.01.12	第一次	0.74	1.64
		第二次	1.73	
		第三次	0.82	
		第四次	3.28	
	2026.01.12	第一次	3.69	1.52
		第二次	1.07	
		第三次	0.69	
		第四次	0.62	
厂区内 008	2026.01.14	第一次	1.02	0.94
		第二次	0.86	
		第三次	0.91	
		第四次	0.98	
	2026.01.14	第一次	1.09	0.98
		第二次	0.90	

	第三次	1.05	0.98
	第四次	0.86	
	第一次	1.12	
	第二次	1.00	
	第三次	0.89	
	第四次	0.91	
标准限值		20	6
是否达标		已达标	已达标

表 7-8 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6.01.12	16:25~17:25	11.5	101.8	西南	2.1	晴
	17:30~18:30	11.3	101.8	西南	2.1	晴
	18:35~20:44	9.6	101.8	西南	2.1	晴
2026.01.14	11:34~12:41	19.4	102.8	西南	1.1	晴
	12:39~13:46	19.4	102.8	西南	1.1	晴
	13:45~15:26	19.6	102.8	西南	1.1	晴

表 7-4-8 监测数据引自杭州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2026-H-114)。

7.2.3 废水监测

表 7-9 废水排放口 (003)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 无量纲)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01 月 12 日	第一次	黑色 浑浊	7.4	49	211	70.4	1.88	0.23	0.38	1.02
	第二次		7.1	56	228	75.2	2.39	0.25	0.33	1.17
	第三次		7.2	55	239	60.4	2.59	0.30	0.41	1.02
	第四次		7.1	68	212	65.5	2.54	0.34	0.45	1.01
	日均值		/	57	223	67.9	2.35	0.28	0.39	1.06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00	35	8	20	100
是否达标			已达标							
01 月 14 日	第一次	黑色 浑浊	7.9	81	72	31.2	1.79	0.14	0.41	1.05
	第二次		7.8	96	84	32.5	1.82	0.16	0.60	0.92
	第三次		7.7	140	69	33.4	2.11	0.14	0.53	0.90
	第四次		7.5	104	85	31.6	1.56	0.11	0.60	0.89
	日均值		/	105	78	32.2	1.82	0.14	0.54	0.94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00	35	8	20	100

是否达标	已达标
------	-----

表 7-9 监测数据引自杭州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2026-H-113）。

7.2.4 厂界噪声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7-10-11。噪声气象参数一览表详见表 7-12。

表 7-10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Leq dB(A)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2026.01.12	厂界东侧 1#	企业生产	第一次	58
	厂界南侧 2#	企业生产	第二次	58
	厂界北侧 3#	企业生产	第三次	50
	厂界西侧 4#	企业生产	第四次	56
2026.01.14	厂界东侧 1#	企业生产	第一次	53
	厂界南侧 2#	企业生产	第二次	55
	厂界北侧 3#	企业生产	第三次	56
	厂界西侧 4#	企业生产	第四次	60
标准限值				65
是否达标				已达标

表 7-1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夜间 dB(A)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Leq	Lmax
2026.01.12	厂界东侧 1#	企业生产	第一次	49	58
	厂界南侧 2#	企业生产	第二次	51	59
	厂界北侧 3#	企业生产	第三次	50	60
	厂界西侧 4#	企业生产	第四次	54	59
2026.01.14	厂界东侧 1#	企业生产	第一次	49	56
	厂界南侧 2#	企业生产	第二次	50	60
	厂界北侧 3#	企业生产	第三次	53	58
	厂界西侧 4#	企业生产	第四次	54	58
标准限值				55	/
是否达标				已达标	/

表 7-12 噪声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6.01.12	19:52~20:27	11.5	101.8	西南	2.1	晴

	22:01~22:28	6.5	101.8	西南	2.1	晴
2026.01.14	20:17~20:47	14.6	102.8	西南	1.1	晴
	22:01~22:23	9.6	102.8	西南	1.1	晴

注：表 7-10~12 监测数据引自杭州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2026-H-115）。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7.3.1 废水排放量

根据废水排放量和污水处理厂排入外环境浓度限值计算废水入环境排放量。

表 7-36 本项目废水污染因子入环境排放量一览表

污染因子	入环境限值 mg/L	废水排放量 (t)	入环境排放量 (t/a)
化学需氧量	50	720	0.036
氨氮	5	720	0.0036

环评期间，杭州萧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江水处理厂排放氨氮时所执行的限值为 2.5mg/L，现已变更为 5mg/L，用该浓度和环评所写排水量所计算出氨氮入环境排放量为 0.0036t/a，综上表所列，废水排放口污染因子化学需氧量入环境排放量为 0.036t/a，氨氮入环境排放量 0.0036t/a。

7.3.2 废气排放量

环评预估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产生浓度为 0.05mg/m³，远低于 1mg/m³ 的限值，因此采用环评中产排污系数法计算排放量，焊接烟尘产污系数为 9.19kg/t，焊丝、焊条年使用量约为 9t/a，则焊接烟尘产生量 0.0827t/a，排放量为 0.0035t/a，企业有组织废气污染因子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35t/a。

7.4、总量控制评价

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详见表 7-38。

表 7-38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单位: t/a)

污染物	本项目环评建议排放量 ^①	本项目环评无组织排放量 ^①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量	本项目入外环境实际排放量
化学需氧量	0.036	/	/	0.036
氨氮	0.002	/	/	0.0036
VOCs	/	/	/	/
颗粒物	0.018	0.014	0.0035	0.0175

7.5、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本项目焊接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计算见表 7-39。

表 7-39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一览表

监测点位	处理设施	监测指标	1 月 14 日速率	处理效率	1 月 19 日速率	处理效率	平均处理效率
焊接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滤筒除尘	颗粒物	0.132	89%	0.138	89%	89%
焊接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0.0143		0.0146		

严禁复制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6 年 1 月 12 日，1 月 14 日，1 月 19 日，），该公司正常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满足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8.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8.2.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焊接废气（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新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限值。

8.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相关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8.2.3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8.2.4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8.2.4 固废

本项目已设置一座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产生后运至一期厂房危废仓库，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屑，废焊丝、焊条，次品，普通废包装，集尘灰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进行综合利用；废胶水外包装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在一期厂房危废仓库暂存，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与手套豁免，与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8.2.5 总量控制达标结论

废气污染因子颗粒物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175t/a，废水污染因子 COD_{Cr} 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36t/a，NH₃-N 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036t/a（排放水量没有增加，

氨氮总量增加是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由 2.5mg/L 变为 5mg/L），符合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8.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监控点废气达标排放，厂界噪声噪声达标，固废做到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分析范围之内。

8.4 建议

(1) 规范化固废及危废管理台账，落实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进一步减少污染物排放。

8.5 综合结论

根据本次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对照已批复环境影响报告表，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及环保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在设计、施工期和运营期采取了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监测结果表明，配套建设的各项环保措施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各项污染物达到相关的排放标准；项目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议对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507-330114-89-02-811631		建设地点		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20 度 32 分 51.85 秒，30 度 20 分 47.05 秒				
	设计生产能力		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				实际生产能力		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		环评单位		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杭环钱环备[2025]4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26-01-03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6-01-06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上海普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上海普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10007730765XE003Y				
	验收单位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杭州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生产				
	投资总概算（万元）		462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0.4				
	实际总投资（万元）		4626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0.4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4800h					
运营单位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0007730765XE			现场监测时间		2026.1.12,2026.1.14,2026.1.19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720	720	-	-	-	-	-	+720		
	化学需氧量		-	-	-	-	-	0.036	0.036	-	-	-	-	-	+0.036		
	氨氮		-	-	-	-	-	0.0036	0.002	-	-	-	-	-	+0.0036		
	废气		-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0.0175	0.018	-	-	-	-	-	+0.0175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2 月 28 日，建设单位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根据《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污染防治设施进行自主验收。本次验收组结合《验收监测报告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提出该项目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

项目性质：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现企业因发展需要，拟投资 12767 万元，新租用浙江中特幕墙有限公司所属的位于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的 12767m²工业用房作为生产用房。企业通过购置点焊机器人、交直流焊机、电极修磨器等设备，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5 年 10 月委托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通过了杭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备案，审批文号为：杭环钱环备[2025]45 号。

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 月主体工程基本竣工并开始环保设施调试工作。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企业已完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3010007730765XE003Y，有效期 2026-01-06 至 2031-01-05。

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462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以及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本次验收为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建设地点、生产工艺、设备、原材料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与环评及批复意见基本一致。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实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胶水废气。焊接设备上设置集气罩，焊接废气经高效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胶水废气通过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送临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合理安排了厂房布局，选用了低噪声的机械设备；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行所导致的高噪声现象。

（四）固废

本项目已设置一座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产生后运至一期厂房危废仓库，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屑、废焊丝、焊条、次品、普通废包装、集尘灰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进行综合利用；废胶水外包装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在一期厂房危废仓库暂存，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企业委托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1 月 14 日、1 月 19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检测结果如下：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焊接废气（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新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相关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废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已设置一座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产生后运至一期厂房危废仓库，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屑、废焊丝、焊条、次品、普通废包装、集尘灰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进行综合利用；废胶水外包装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在一期厂房危废仓库暂存，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方式符合相关管理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气污染因子颗粒物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175t/a，废水污染因子 COD_{Cr} 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36t/a，NH₃-N 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036t/a，符合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未对环境保护目标要求进行环境质量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保手续完备，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及“排污许可”的要求，各项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已

按照要求建成，建立了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监测结果均能达到相应标准要求，固废也均能规范暂存及处置。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依照有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
- 2、加强废气处理装置的日常维护保养，做好废气处理台账记录。进一步完善危废仓库各类危废标识标牌，加强危险废物登记台账、转移联单管理，做好三期厂区固废转移到一期仓库的全过程安全运输工作；做好一般工业固废登记台账。
- 3、后续按要求落实验收公示及信息平台申报等相关工作，并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

八、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28 日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
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建设单位：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会议地点：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三丰路 129 号

会议日期：2026 年 2 月 28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或职称
郑九刚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陈发成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安全员
顾取物	浙江中青环保材料	高工
刘慧亭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本项目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本项目总投资 4626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其中废水治理设施投入 4 万元，废气治理设施投入 12 万元，噪声治理投入 2 万元，固废处理投入 2 万元，绿化及生态投入 0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已组织实施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开工建设，主体工程基本竣工（竣工日期：2026 年 1 月 3 日）开始废水、废气环保设施调试工作（调试开始日期：2026 年 1 月 4 日）。2026 年 1 月 6 日企业完成申领排污许可证工作（含本项目建设内容），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3010007730765XE003Y。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根据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31120111483，有效期至 2029 年 9 月 3 日），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具有检测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中相应污染因子的检测资质能力。

因此，我公司与该公司签订了验收检测合同，合同约定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废气、噪声进行现场采样检测。合同约定检测人员现场监测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供检测报告，如遇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时间顺延，若有特殊因素（天气等）导致无法采样，监测时间顺延。

本项目自主验收监测报告表于 2026 年 2 月完成，并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提出了验收意见，自主验收意见的结论为：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保手续基本完备，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与“排污许可”的要求，废气、废水、噪声等相应配套的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已按照要求建成，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气、噪声的监测结果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固废也均能规范暂存及处置。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288 号），本项目不属于敏感项目。企业在运营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单位、个人对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公司已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设立了环境保护工作小组，对公司的各项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决策、监督和协调。

我公司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及主要内容详见下表。

我公司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及主要内容一览表

序号	制度名称	主要内容
1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坚持推行清洁生产、实行生产全过程污染控制的原则；实行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原则；实行环境保护工作一票否定制。确定了环保责任人，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综合利用。
2	环保设施检修与管理制度	规定了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的各环保设备检修与管理要求，包括台账记录及运行维护要求。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主要环境风险是火灾，已经制定了火灾防范措施，并完善了火灾防治设施，并且废气治理设施也安排了相应人员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发生。

(3) 环境监测计划

我公司已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现阶段我公司已按该监测计划进行了监测，在今后的运行过程中，我公司将严格落实制定的环境监测计划，确保各项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根据《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以及《关于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查意见》，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值为废水量：720t/a、化学需氧量：0.036t/a、氨氮：0.002t/a、颗粒物：0.018t/a。

经核算，废气污染因子颗粒物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175t/a，废水污染因子化学需氧量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36t/a，氨氮全厂入环境排放量为 0.0036t/a（排放水量没有增加，氨氮总量增加是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由 2.5mg/L 变为 5mg/L），符合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要求，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项目不涉及居民搬迁。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提出的后续要求，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验收意见后续要求	落实情况
依照有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及其他事项说明。	已落实。已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及其他事项说明。
加强废气处理装置的日常维护保养，做好废气处理台账记录。进一步完善危废仓库各类危废标识标牌，加强危险废物登记台账、转移联单管理，做好三期厂区固废转移到一期仓库的全过程安全运输工作；做好一般工业固废登记台账。	长期落实，后期做好废气设施日常运行，做好废气处理台账记录，已完善危废仓库标识标牌，已加强危险废物登记台账、转移联单管理，做好，做好一般工业固废登记台账，已做好固废转移过程安全运输工作。

后续按要求落实验收公示及信息平台申报等相关工作，并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	已按要求落实验收公示及信息平台申报等相关工作，已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
---	---

本项目在建设及投产运行过程中切实落实了《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 万套汽车车身焊接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依照有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完善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并承诺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加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并落实运行管理台账，确保废气达标排放。规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完善台账记录、标识标牌。后续按要求落实验收公示及信息平台申报等相关工作，并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

杭州至信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 日

严禁复制